



NANCY BARGMANN
部長

加利福尼亞州——衛生與公共服務部

發展服務部

1215 O Street, Sacramento, CA 95814

www.dds.ca.gov



GAVIN NEWSOM
州長

2024 年 3 月 25 日

收件人： 區域中心執行主任

主題： 協調職業道路

在 2022 年 10 月，加州通過了預算配套法案 SB 188（2022 年法規第 49 章），該法案在 [《福利與機構法典》中新增了第 4870.2 條](#)，要求發展服務部（DDS）建立一個就業試點計畫。發展服務部開發了協調職業道路（Coordinated Career Pathways，簡稱 CCP）作為一項新的就業服務選項。該服務是在與各行業個體、專家、州政府機構及代表所服務的本地社區的團體協商後開發的，旨在為即將完成工作活動計畫或中等教育的個體提供支持，重點關注競爭性融合就業（Competitive Integrated Employment, CIE）、高等教育和就業準備方面的需求。該服務是有時限的、以個人為中心、基於證據，旨在幫助個人為就業做好準備。本指導的目的是概述從 2024 年 6 月開始面向符合條件的參與者提供的各項服務。

CCP 服務說明

CCP 是專為以下人群設計的：那些即將離開或已經離開工作活動計畫、或低於最低工資標準的其他就業環境的個人，以及即將在兩年內完成中等教育的個人。該計畫旨在幫助他們探索和實現包括但不限於帶薪實習、CIE、自雇、微型企業和繼續高等教育在內的多種融合選擇。

CCP 提供兩項新服務：職業道路導航員（Career Pathway Navigator，簡稱 CPN）和定制就業專家（Customized Employment Specialist，簡稱 CES）。服務期限為 18 個月，但可延長至最長 24 個月。CPN 和 CES 的服務代碼說明和最低資格要求見附件 A。

職業道路導航員（Career Pathway Navigator）

CPN 為個人及其家庭提供的服務包括制定以人為本的職業規劃（Person-Centered Career Plan，簡稱 PCCP）、提供就業資源和資訊指導、協助確定職業選擇、協助申請區域中心服務和通用服務，以及監督進展情況。

所有 CCP 的參與者都必須擁有一份 PCCP（見附件 B）。規劃過程需基於對個人生活方式、文化背景和家庭環境的認識和理解。書面計畫應包括個人的職業興趣和目標、優勢、挑戰和障礙、區域中心提供的及通用的服務及支持、短期關鍵進展里程碑、行動步驟和時間表。計畫應以個人能夠自我監控進度的方式書寫或記錄。PCCP 用於為個人在所屬區域中心制定個人專案計畫（IPP）提供參考。

個人的 PCCP 可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活動和服務：

- 職業探索
- 社區意識、參與和融入
- 高等教育、職業培訓
- 實習及其他工作經驗（志願服務、臨時工作、兼職有薪工作）
- 支持性就業（求職準備、搜尋、安置、輔導）
- 定制就業
- 技術援助
- 自雇或創辦微型企業
- 福利教育和分析（社會安全保險、食品援助、住房）
- 交通
- 財務賦權與儲蓄

PCCP 並不自動假設個體將進入定制就業。個人是否從事定制就業取決於 PCCP 期望結果是否符合其需求和意願。

定制就業專家（Customized Employment Specialist）

定制就業的目標是，在競爭性融合環境中實現滿足求職者特定能力和雇主業務需求的工作安置，而不是傳統的將人與現有工作匹配的方法。

CES將基於PCCP的初始資訊，通過定制、以人為本的定制就業流程對個人提供指導、協助和支持，包括：

- 發現階段：從個人及其支持者處收集資訊，以瞭解個人的興趣、技能、偏好和理想工作條件。透過此過程，制定個人職業畫像以確定個人的技能、能力、理想工作條件和感興趣的職業領域，為工作定制過程提供指導。
- 求職計畫：制定尋找和談判定制職位的計畫，包括潛在雇主名單。
- 工作開發和定制工作的協商：與個人和雇主合作，針對定制的工作崗位進行協商，同時商定支持措施和僱傭條款，以確保滿足個人和雇主雙方的需求。
- 安置支持：提供工作場所合理便利和支持，包括工作崗位介紹和培訓以確保工作順利。與雇主合作，讓主管和同事參與提供工作支持，這種做法適用於所有員工，包括新員工的入職培訓。
- 就業後支持和過渡規劃：協助 CPN 和區域中心服務協調員在定制就業安置後進行過渡規劃，以解決長期支持需求和職業發展問題。

CCP 費率和資金

發展服務部已為 CCP 制定了費率標準，詳見[此處](#)。

CCP 轉介

發展服務部為區域中心服務協調員制定了標準轉介表（附件 C），用於轉介和評估 CCP 候選人。服務協調員可以轉介有就業、高等教育或職業準備興趣和/或目標的合格參與者。

CCP 供應商認證和推廣

考慮到 CCP 是一項新服務，未來 60 天內，區域中心應制定推廣計畫，向即將退出工作活動計畫或其他低於最低工資環境的個人、區域中心工作人員、潛在服務提供者和社區宣傳 CCP。CCP 服務應不遲於 2024 年 6 月開始提供。

發展服務部編制了情況說明書，協助區域中心向潛在服務對象及其家人和服務提供者介紹 CCP 服務（附件 D 和 E）。鼓勵區域中心在情況說明書上添加其標誌和聯繫資訊，將其發佈在他們的網站上，並分發給主要聯絡點。

每個區域中心將與當地社區合作夥伴合作，確定提供該服務的供應商。區域中心應盡一切努力協助潛在供應商完成認證流程，並尋求認證各種類型的供應商。為協助供應商認證過程，發展服務部編制了計畫設計大綱（附件 F）。

報告

服務提供者須向發展服務部提交每季度的報告，內容包括參與者的進展和滿意度、所提供的服務、就業情況及成果。

用於報告的指標、報告平臺連結和說明將在未來的通信中提供。

區域中心需要按季度提交 CCP 實施報告。區域中心 CCP 主要和次要聯絡人將收到季度調查報告連結。

區域中心 CCP 聯絡人

請在 2024 年 4 月 5 日之前將您的主要和次要聯絡人資訊通知發展服務部。這些資訊應透過以下電子郵件地址提交給發展服務部。

如果您是服務對象或其家人，並對本指南有疑問，請聯繫您的區域中心服務協調員。如果您是區域中心工作人員，對本指導有任何疑問，請發送電子郵件至

EmploymentPilot@dds.ca.gov。

謹致問候

區域中心執行主任
2024 年 3 月 25 日
頁碼4

ERNIE CRUZ

副主管

副處長

附件

抄送：區域中心管理員

區域中心社區服務主任

區域中心客戶服務主管

區域中心機構聯合會

發展服務部 **Nancy Bargmann**

發展服務部 **Brian Winfield**

發展服務部 **Carla Castañeda**

發展服務部 **Pete Cervinka**

發展服務部 **Jim Knight**